

第四幼儿园家喻五洲分园、第三幼儿园凤缘分园 维修改造工程 采购需求公示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第四幼儿园家喻五洲分园、第三幼儿园凤缘分园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YCS-ASZB（2026）004

采购预算：725173.37 元

最高限价：629629.31 元

二、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时间：2026 年 03 月 18 日至 2026 年 03 月 20 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采购预算确定依据：安顺市西秀区(集中)采购资金计划表

四、项目联系人（公示期限内，优先反馈给代理机构）

采购人信息

招标人：安顺市西秀区教育局

地址：安顺市西秀区驼宝山广场

联系人：马勇

电话：0851-33329552

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贵州永长盛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贵州省安顺市开发区西航街道定安大道西湖村杉树组 131 号

联系人：张禹

电话：0851-38110582

五、附件

一、项目情况（即商务要求）

1. **项目编号：**YCS-ASZB（2026）004

2. **项目名称：**第四幼儿园家喻五洲分园、第三幼儿园凤缘分园维修改造工程

3. **预算金额：**725173.37 元

4. **最高限价：**629629.31 元

5. **采购内容：**第四幼儿园家喻五洲分园、第三幼儿园凤缘分园维修改造工程（具体见工程量清单）。

6. **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7. **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8.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9. **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满足有关规范标准要求。

10. **验收方式：**按国家相关规定验收标准执行，验收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11. **付款方式：**签合同同时约定；

12. **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13. **其他要求：**

（1）**报价要求：**1、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投标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作二次投标总报价（最后报价）时如有下调，签订合同时结算各项综合单价及其他措施费参照二次报价清单的进行计算。若二次报价未提供清单，最终结算总价按照投标人第二次报价（最终报价）下调的比例进行相应下调。即 $\text{结算价} = \text{二次总报价} / \text{一次总报价} * \text{实际完成工程} * \text{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各项综合单价}$ 。最终支付金额以审计金额为准。

3、投标报价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应包括设备本身、人工、材料、设备投入、税费、合理利润等全部费用。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合同实施期间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并承担由此带来的风险，凡投标人在投标中未列明但又为本次磋商所必备的费用或遗漏的费用，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投标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

4、投标人应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没有填报的，招标人将认为该项目的价款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其他项目中。投标人在工程量清单（措施

项目除外)中多报的项目发包人将不予接受,并将被视为重大偏差,按无效标处理。

5、投标人填写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必须与招标人提供的一致,不一致的按无效标处理(明显文字错误,以及因工程量导入时致小数点后数字产生偏差的除外)。

招标人在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出的价格(包括暂列金额、暂估价等),投标人不得修改。否则,将被认定为无效标。

6、投标货币:人民币。

(2)其他未尽事宜由中标方与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详细约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提供履行合同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保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特殊资格要求:提供住建行政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对中小企业、小微企业采购,根据《安顺市财政局安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转发《省财政厅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转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安市财采[2021]21号的规定,采购人以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作为减免相关费用的依据,免除中小企业投标保证金。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标专家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及其分值进行综合评分后，以评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 至 3 家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本采购需求是体现项目采购需求，具体文本请以交易系统发布为准。